

海南省教育厅

海南省教育厅转发关于中国教师博物馆 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教育局，三沙市社会工作局，各高等院校，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管理局，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单位（中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传播弘扬新时代师德楷模风范，推动全社会弘扬尊师重教风尚，中国教师博物馆现向各单位征集反映教书育人风范、蕴含师德教育功能的各类见证物。现将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征集工作，落实专门人员负责，积极进行动员和沟通，鼓励教育名家及优秀教师捐赠教育见证物，并请征集人填写《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信息表》报送至邮箱：jiaoshichu412@163.com。

联系人：黄平，联系电话：65236870。

附件：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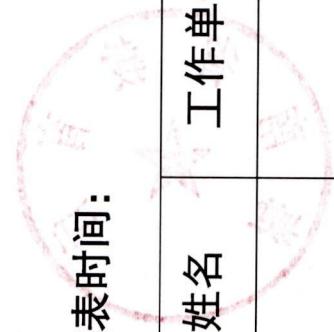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育人见证物信息表

填表时间：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见证物	描述	数量	联系方式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 见证物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传播弘扬新时代师德楷模风范，推动全社会弘扬尊师重教风尚，中国教师博物馆现向各单位征集反映教书育人风范、蕴含师德教育功能的各类见证物。

中国教师博物馆作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曲阜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工程，募集了数千件珍贵教育藏品，开展了数万人次的师德现场教学，建成了国家级师德教育基地，被誉为赓续民族文化记忆、保护教育历史遗产、涵养教师精神家园的“新杏坛”。

一、征集对象

1. 获“七一勋章”“人民教育家”“时代楷模”“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教育世家”的优秀教师代表。
2. 获其他国家级荣誉表彰的教育名家及优秀教师等。

二、征集证物

- (一) 代表身份或荣誉的证书、聘书、工作证、奖状、奖杯、奖章等原件、复制品或彩色复印件。

(二) 教育教学所用的课本、教案、讲义、工作手稿、笔记日记、批改作业及论文等原件。

(三) 教育教学所用的笔墨纸砚、办公设备、教学标本、教学模型、教学挂图、教学实验仪器、幻灯片等原件。

(四) 带有本人印迹的服饰、信件、手稿、书画、照片、书籍、画册、声像资料等原件。

三、使用方式

中国教师博物馆将以文物级别精心保存上述证物，并按照国家标准系统展出，充分挖掘师德教育功能，打造“民族文化记忆、教育历史遗产、教师精神家园”。

四、有关要求

各级教育部门及部属各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征集工作，落实专门人员负责，积极进行动员和沟通，鼓励教育名家及优秀教师捐赠上述教育见证物。中国教师博物馆将出具收藏证明，并进行一定形式的回馈和答谢。

各单位请填写《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联络人信息表》(附件)报送联络人信息至：tchmuseum@126.com。

见证物具体征集请联系中国教师博物馆，联系方式：吕文娟 15668109493，武丛文 19812516919，联系地址：山东省曲阜市静轩西路 57 号，曲阜师范大学。

附件：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书育人见证物联络人信息表



附件：

中国教师博物馆征集教育人见证物联络人信息表

省份：

姓名	工作单位	处室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微信号/QQ 号

单位（盖章）：

